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發表。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獨立董事關於第二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相關事項的事前認可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Xuefeng YU
董事長

香港，2021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Xuefeng YU博士、Shou Bai CHAO博士、朱濤博士及Dongxu QIU博士；非執行董事許強先生、林亮先生、梁穎宇女士及肖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韋少琨先生、辛珠女士、桂水發先生及劉建忠先生。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经审慎分析，现对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不再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 2021 年境外审计机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年度审计工作的需要。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具有足够的独立性、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不再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 2021 年境外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韦少琨、辛珠、桂水发、刘建忠

2021 年 3 月 25 日